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5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605369 证券简称:拱东医疗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2025年4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全体委员出席本次会议,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2025年4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全体董事出席本次会议,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2025年4月25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全体监事出席本次会议,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26,447.58	27,191.85	-2.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41.25	4,510.90	-39.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474.40	4,344.50	-20.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5.00	4,106.50	-49.9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29	-41.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0.29	-41.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9	2.72	减少1.13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06,613.61	195,134.02	5.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73,395.92	170,718.04	1.57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15.2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031,103.6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0,429,724.7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00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86,185.1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7,331,520.72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23	(1)收购津东昇处置原权益法核算股权致投资收益亏损 (2)TPI公司新增项目前期投入致本期费用增加 (3)去年一季度大额存单到期致本期利息收入同比上期减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96	主要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同比上期增加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41.38	本期净利润减少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41.38	同上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减少1.13个百分点	同上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90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施慧勇	境内自然人	79,168,600	50.24		无	
施依贝	境内自然人	11,760,000	7.46		无	
台州金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1,120,160	7.06		无	
施何云	境内自然人	3,528,000	2.24		无	
施梅花	境内自然人	3,528,000	2.24		无	
施荷芳	境内自然人	3,528,000	2.24		无	
国泰佳泰股票专项型养老金产品—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631,570	1.04		未知	
连仲明	境内自然人	1,380,816	0.88		无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989,211	0.63		未知	
钟卫峰	境内自然人	981,718	0.62		无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施慧勇	79,168,600	人民币普通股	79,168,600
施依贝	11,7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760,000
台州金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120,160	人民币普通股	11,120,160
施何云	3,528,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28,000
施梅花	3,528,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28,000
施荷芳	3,528,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28,000
国泰佳泰股票专项型养老金产品—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31,570	人民币普通股	1,631,570
连仲明	1,380,816	人民币普通股	1,380,81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89,211	人民币普通股	989,211
钟卫峰	981,718	人民币普通股	981,71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关联关系:施慧勇与施依贝系父女关系;施慧勇、施何云、施荷芳、施梅花系兄弟姐妹关系;施慧勇系金驰投资的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的情况。 一致行动:施慧勇、施依贝、金驰投资系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一致行动的情况。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公司回购专户未在"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中列示,截至2025年3月31日,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人民币普通股1,249,680股,占公司报告期末总股本的0.79%。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1月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公司于2025年1月10日与刘冬明、乌鲁木齐津东昇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津东昇")签署了《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与刘冬明关于乌鲁木齐津东昇商贸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公司拟以自有资金4,565万元受让刘冬明先生持有的津东昇55%的股权,对应注册资本550万元。

2025年1月27日,津东昇完成工商变更,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津东昇100%的股份。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91,652,497.37	303,188,874.7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2,764,732.70	140,467,617.15
衍生金融资产	661,384.50	275,811.68
应收票据	369,867.30	525,192.30
应收账款	310,589,250.31	260,245,221.85
应收款项融资	9,181,811.89	203,713.00
预付款项	15,015,486.93	10,328,984.8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2,363,632.52	4,028,917.0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7,907,721.84	144,326,479.4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9,400.84	1,675,351.43
流动资产合计	990,705,786.20	865,266,163.5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7,779,724.7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88,603,342.18	596,237,985.75
在建工程	38,487,633.15	29,480,713.9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5,746,252.98	43,725,035.81
无形资产	153,386,275.02	155,398,617.4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203,009,655.19	200,405,574.68
长期待摊费用	9,214,984.17	9,760,937.51
递延所得税资产	6,982,185.84	388,320.4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97,168.1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75,430,328.53	1,086,074,078.49
资产总计	2,066,136,114.73	1,951,340,242.0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9,343,747.0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1,460,584.44	69,979,336.0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8,934,537.90	33,243,433.6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9,657,280.68	53,123,320.52
应交税费	5,138,449.48	9,416,797.65
其他应付款	13,122,477.11	2,788,166.4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98,612.58	13,064,912.90
其他流动负债		1,238,658.88
流动负债合计	237,855,689.24	182,854,626.0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4,295,148.74	38,912,035.1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340,602.72	6,578,843.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5,835,653.75	5,443,258.9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6,471,405.21	50,934,137.74
负债合计	314,327,094.45	233,788,763.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7,578,415.00	157,578,41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12,237,054.27	712,237,054.27
减:库存股	36,004,380.02	36,004,380.02
其他综合收益	20,785,620.44	21,419,269.7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0,940,500.44	70,940,500.4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08,422,005.56	781,009,541.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33,959,215.69	1,707,180,400.78
少数股东权益	17,849,804.59	10,371,077.4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51,809,020.28	1,717,551,478.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066,136,114.73	1,951,340,242.04

公司负责人:施慧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尤志仁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02月

编制单位: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第一季度	2024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264,475,758.74	271,918,455.78
其中:营业收入	264,475,758.74	271,918,455.7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27,405,060.17	222,178,192.97
其中:营业成本	178,781,250.80	181,807,673.7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817,315.45	2,443,100.36
销售费用	9,277,291.08	13,135,191.37
管理费用	26,285,023.23	21,860,644.13
研发费用	10,632,536.55	11,134,804.13
财务费用	-388,356.94	-8,203,220.79
其中:利息费用	2,025,895.87	448,868.56
利息收入	-2,667,290.80	8,165,188.57
加:其他收益	813,071.58	1,276,496.1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973,349.75	2,543,115.6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529,858.3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74,728.6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61,850.23	-975,657.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09,256.17	-450,956.3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0,100.84	6,024.3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463,941.83	52,139,285.72
加:营业外收入	0.57	35.54
减:营业外支出	523,857.56	72,868.0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940,084.84	52,066,453.22
减:所得税费用	-322,183.98	6,957,469.5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262,268.82	45,108,983.6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262,268.82	45,108,983.6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412,464.23	45,108,983.6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50,195.4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33,649.32	116,508.64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33,649.32	116,508.64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33,649.32	116,508.6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33,649.32	116,508.64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6,628,619.50	45,225,492.33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6,778,814.91	45,225,492.33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0,195.4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2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0.2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施慧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尤志仁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3月

编制单位: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第一季度	2024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0,854,655.21	249,043,983.9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111,295.7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00,439.66	11,665,627.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1,066,390.57	260,709,611.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1,465,787.89	120,013,257.9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8,106,676.14	75,894,632.1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836,439.76	20,939,499.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07,497.44	2,797,185.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0,516,401.23	219,644,575.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49,989.34	41,065,035.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8,712,8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56,375.00	956,55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169,175.00	956,55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055,022.69	14,081,016.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2,131,608.0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186,630.73	25,081,016.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17,455.73	-24,124,466.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5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7,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8,916.6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22,484.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8,916.66	1,622,484.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081,083.34	-1,622,484.1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9,994.35	490,563.1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8,463,622.60	15,808,648.6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3,188,874.77	397,676,567.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1,652,497.37	413,485,215.80

公司负责人:施慧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尤志仁

(三)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

(上接B613版)

一、受托人姓名,身份证号: 。

二、委托人持有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股份,为[ ](持股性质),受托人可依法行使[ ]股股份的表决权。

三、受托人对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通知所列提案及事项均享有表决权。受托人对本次会议列入的提案按以下意思进行表决: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投票选项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8.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			

委托人对所审议的提案如无具体指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志表决。由此引致的责任由委托人本人承担。

四、本次授权委托的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发之日起至本次会议结束时止。

五、受托人不得转委托。

委托人(签字/盖章):

受托人(签字):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

附件2: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0603";投票简称为"立昂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5月2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21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5月21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陆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3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自然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自然人股东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股)	
出席会议人姓名/名称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如有)	
代理人身份证号(如有)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电子邮箱	
邮编	
登记日期	
个人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附注:

1、请完整填写全名及名称(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相同);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2025年5月20日18:00之前送达、邮寄、传真或邮件方式到公司证券事务中心,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3、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300603 股票简称:立昂技术 编号:2025-037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冲回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对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类资产进行了清查,并进行分析和评估。现将公司2024年度冲回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相关规定,本次冲回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一、本次冲回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概述

公司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进行减值测试。本期冲回各项减值准备合计1,377.80万元,核销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合计2.4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资产减值准备冲回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计提(冲回用"-"表示)	本期核销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764.72	2.49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8.0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96.77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64.70	
长期待摊费用减值损失	335.39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171.76	
使用权资产减值损失	104.46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44.86	
合计	-1,377.80	2.49

(二)核销资产情况

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公司对截至2024年12月31日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合计人民币2.49万元予以核销。

二、本次冲回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核销资产的依据方法

(一)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	账龄组合	公司根据以前年度的实际信用损失,并考虑本年的前瞻性信息
	合并范围内部往来	
	除以上组合以外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二)合同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二、(一)、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三)核销应收账款的依据及原因

本次核销的坏账原因为应收账款账龄过长且经各种渠道催收后均无法回收而核销。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公司按照依法合规、规范操作、逐笔审批、账销案存的原则进行核销。

三、重大单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

因公司2024年度对应收账款冲回的坏账准备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的绝对值的比例达到30%以上,且绝对金额大于1,000万元,现将2024年度应收账款冲回坏账的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资产名称	应收账款
期末账面价值(万元)	54,731.56
资产可收回金额(万元)	54,731.56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
本次冲回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	《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制度
2024年度冲回金额(单位:万元)	1,764.72
计提原因	单项按照预计可回收金额计提,信用风险组合按账龄计提

四、本次冲回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冲回减值准备,将总计增加公司2024年度利润总额1,377.80万元。

公司本次核销的资产已按会计准则有关规定全额计提坏账准备,不影响公司2024年度及以前年度的利润。本次核销资产事项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真实反映了企业财务状况,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涉及公司关联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冲回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特此公告。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300603 股票简称:立昂技术 编号:2025-038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一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对截至2025年3月31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类资产进行了清查,并进行分析和评估。现将公司2025年一季度计提减值准备的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相关规定,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概述

公司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进行减值测试。本期计提各项减值准备合计1,299.7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计提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249.0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0.37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5.04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5.26
合计	1,299.76

二、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方法

(一)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	账龄组合	公司根据以前年度的实际信用损失,并考虑本年的前瞻性信息
	合并范围内部往来	
	除以上组合以外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二)合同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二、(一)、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三、重大单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

因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对应收账款计提的坏账准备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的绝对值的比例达到30%以上,且绝对金额大于1,000万元,现将2025年第一季度应收账款计提坏账的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资产名称	应收账款
期末账面价值(万元)	58,394.90
资产可收回金额(万元)	58,394.90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	《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制度
2025年第一季度计提金额(单位:万元)	1,249.09
计提原因	单项按照预计可回收金额计提,信用风险组合按账龄计提

四、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将总计减少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利润总额1,299.76万元。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资产及经营的实际情况。

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未经审计。

特此公告。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300603 股票简称:立昂技术 编号:2025-039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变更相应的会计政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要求进行的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进行的变更,不属于公司自主变更会计政策的情形。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相关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原因及变更日期

2023年8月,财政部发布《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号),规定"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的内容,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

2024年12月,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财会〔2024〕24号),其中包括对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该解释规定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二)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的相关规定执行。除上述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300603 股票简称:立昂技术 编号:2025-040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公司现金分红方案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9.4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一、审议程序

2025年4月24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2025年4月24日召开的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以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基本情况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2024年度《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5]第ZA11862号),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5,870,118.57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510,382,934.57元,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484,512,816.00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母公司资本公积金余额为2,485,765,698.47元。

公司2024年度净利润为正,但截至2024年末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综合考虑当前的公司经营现状和资金状况等因素,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持续稳定运行和主营业务的积极拓展,公司拟定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4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鉴于公司截至2024年末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负,并综合考虑公司当前的经营现状和资金状况等因素,决定公司2024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以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持续稳定运行和主营业务的积极拓展。

四、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现金分红总额(元)	0	0	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5,870,118.57	7,451,463.44	-327,564,488.45
研发投入(元)	27,326,403.30	23,491,777.33	29,044,965.32
营业收入(元)	787,880,115.14	722,715,994.19	756,743,167.47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484,512,816.00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414,525,691.40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98,080,968.8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元)	79,863,145.9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	3.52		
是否触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9.4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二)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

公司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25,870,118.57元,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510,382,934.57元,2024年末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484,512,816.00元,因此,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会导致公司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9.4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三)2024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的合理性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值,不具备分红条件。为保障公司正常经营生产的资金需求和未来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拟定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五、备查文件

1、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5]第ZA11862号)《审计报告》;

2、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